

念佛圓通章疏鈔
念佛的功德

佛陀教育基金會印贈

普為出資及讀誦受持
轉流通者回向偈曰

願增所悉讀現風以長有皆誦春雨此諸刀盡受咸常功福兵滅持安調
德慧劫除人樂順除成與各轉亡民消圓及人輾先人
現善饋禮通超康業根等讓各昇寧

西元 2001 年
中華民國 90 年 6 月

佛曆 2545 年
恭印 3000 本

念佛圓通章疏鈔（修正版）·念佛的功德

CH355-2508

發行人：簡豐文

出版者：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

地址：台北市杭州南路一段五十五號十一樓

網址：<http://www.budaedu.org.tw>

E-mail：budaedu@budaedu.org.tw (本會代表號)

電話：(02)2395-1198 傳真：(02)2391-3415

劃撥帳號：07694979 戶名：佛陀教育基金會

贈送處：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三樓講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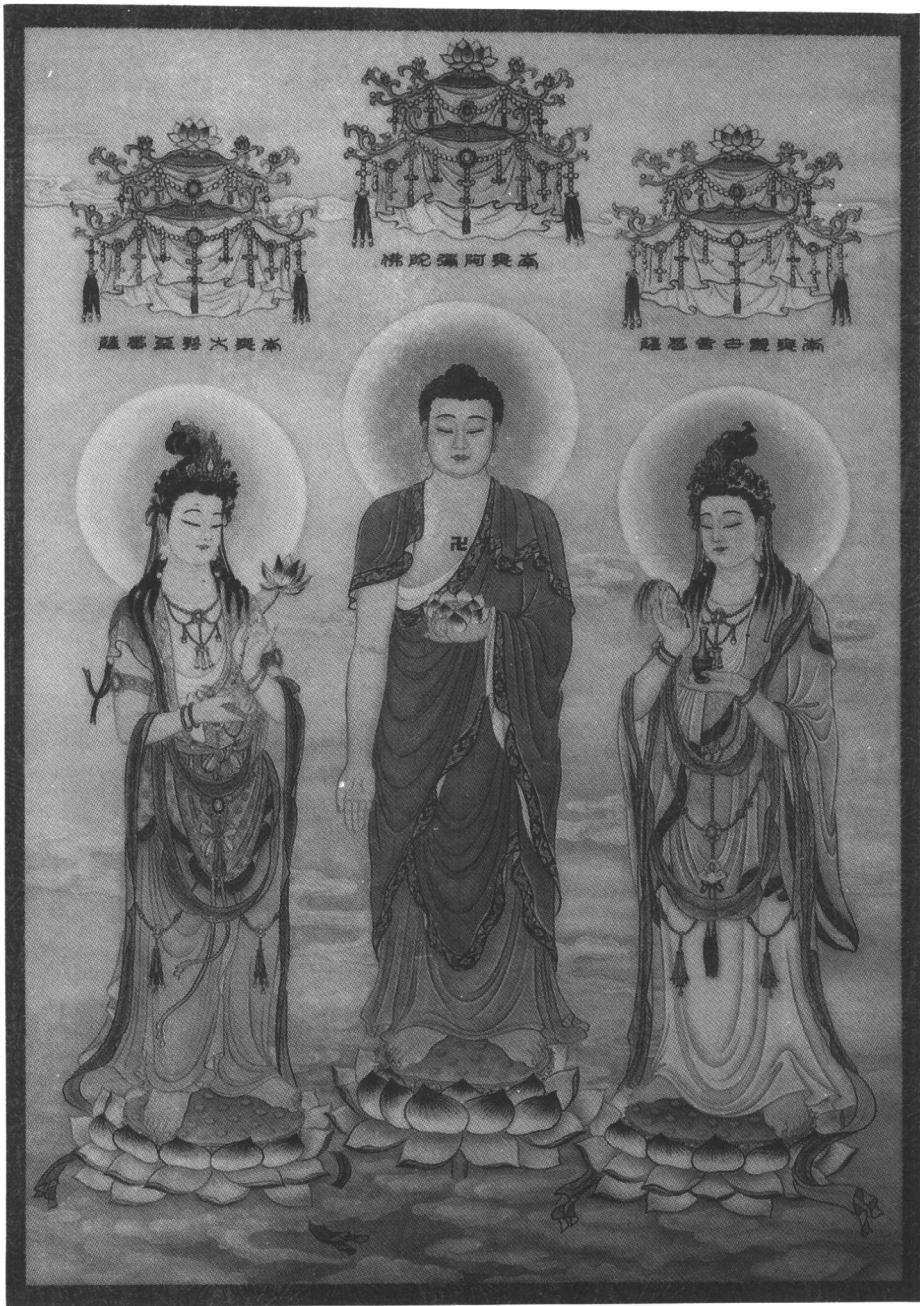
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三八六九號

敬請
常念

南無觀世音菩薩
南無阿彌陀佛

消災降福
求生淨土

贈送品 歡迎翻印 功德無量 =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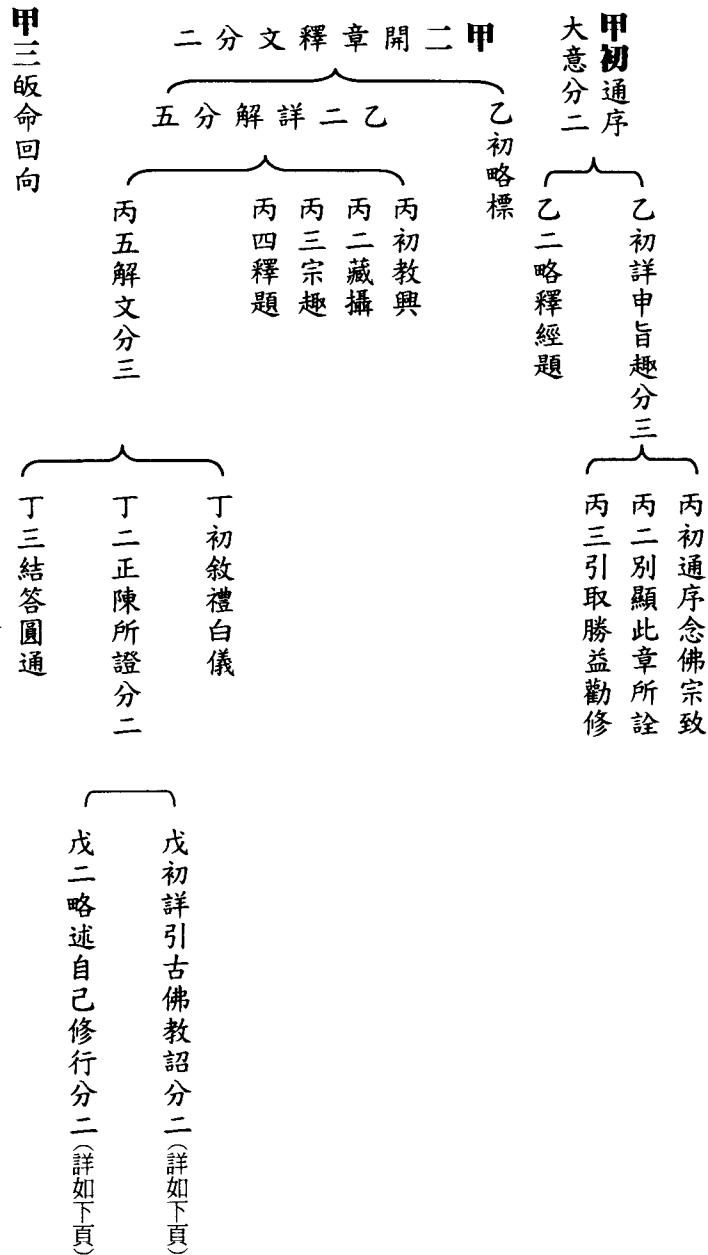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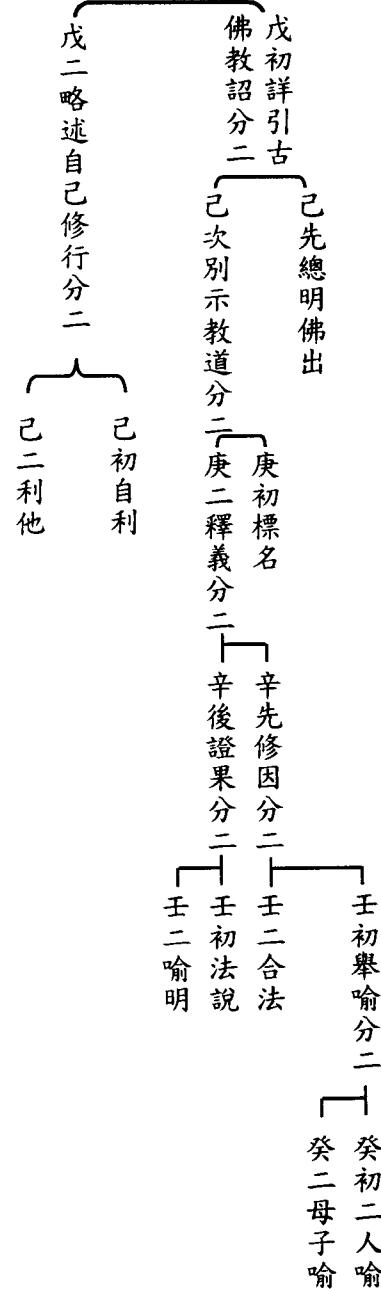
釋迦牟尼佛

阿彌陀佛

觀音菩薩

楞嚴經大勢至菩薩念佛圓通章疏鈔科判





引

念東高先生、千里東余。自謂年來一味淨土。娑婆境風浩浩。真如詰。
草堂青、皆不免蹉跌。勉余留心此件。余偶舉示百亭法師。而法師先有勢
至念佛章疏鈔、在余案頭。二人取卷重閱。盡然興嘆。謂高先生以身踐、
為救時之藥語也。遂命兒子募資刻之。刻既竣。法師復謂余弁其首。余惟
華嚴大經、德雲首宣念佛法門。馬鳴菩薩立論之祖。念佛與止觀並重。而
楞嚴為譚性之書、然勢至念佛一章、列在圓通。禪宗下、不能抑蓮宗為非
歸源見性之途也、明矣。今彌陀疏鈔、龍舒淨土等文、布在禪林。惟勢至
章、僅附本經、而未有耑行之疏。法師詮文釋義、勒成一書。為震旦人、
添一重往生舟筏。不可謂非淨土之功臣也、又明矣。遂以此意復高先生而
繼之以臆說云。蓮師云。念一佛名、換彼百千萬億之雜念也。即念即空、

居然本體。非於念外、別得菩提。又云。執持名號、至於一心、則復還空寂之體。又云。當知淨土唯心、更無外境。自性還歸本體、是願生彼國義。如是則蓮師雖極力主張西方淨土、而不遺宗門見性之旨、彰彰如是矣。則謂見性為淨土指歸而淨土為見性入路、未相違也。見性則掉臂皆淨土、而蓮臺自不消說。不見性則淨土非了手。而種因要自不退。然則見性與不見性、而念佛修淨土、皆不可忽也。此義似本章所未及言。既以復於高、遂筆之此。以質諸真能念佛人、為何如也。

康熙庚申長至錢唐戴京曾書

大佛頂首楞嚴經大勢至菩薩念佛圓通章

唐天竺沙門般刺密帝譯

大勢至法王子、與其同倫、五十二菩薩、即從座起。頂禮佛足、而白佛言。
我憶往昔、恆河沙劫。有佛出世、名無量光。十一如來、相繼一劫。其最
後佛、名超日月光。彼佛教我、念佛三昧。譬如有人、一專為憶、一人專
忘。如是二人、若逢不逢、或見非見。二人相憶、二憶念深。如是乃至從
生至生、同於形影、不相乖異。十方如來、憐念眾生。如母憶子。若子逃
逝、雖憶何為。子若憶母、如母憶時。母子歷生、不相違遠。若眾生心、
憶佛念佛。現前當來、必定見佛。去佛不遠。不假方便、自得心開。如染
香人、身有香氣。此則名曰、香光莊嚴。我本因地、以念佛心、入無生忍。
今於此界、攝念佛人、歸於淨土。佛問圓通、我無選擇。都攝六根。淨念

相繼。得三摩地。斯為第一。

楞嚴經云。佛告阿難。若復有人、身具四重十波羅夷。瞬息即經此方他方阿鼻地獄。乃至窮盡十方無間。靡不經歷。能以一念將此法門、於末劫中開示未學。是人罪障、應念銷滅。變其所受地獄苦因、成安樂國。則此章經、誠為銷罪之巨冶、愈病之靈丹、修心之捷徑、求生之要術也。若能常持、無苦不除。無樂不與。無願不遂。無果不得。凡見聞者、宜三復焉。

日誦式

人有三等。一者極閒人。應當晝夜六時、持經念佛。二者半閒半忙人。應當每日晨昏二時、一心持念。三者極忙人、應當每日晨朝一時、專心持念。誦持之式、先本師三稱。次舉勢至章一遍。往生咒三遍。讚佛偈一遍。

佛名百聲千聲萬聲隨意。三菩薩名每各十聲。後發願回向偈一遍。未誦前、已誦後、俱要對聖像前、合掌三禮。如無佛像、對經對空禮拜亦可。果能如此常行無間、佛必哀憐。凡有求願、無不遂者。臨命終時、佛與聖眾、放光接引、徑生極樂矣。行者當生信願、切勿疑忽。此明每日經佛並舉式也。若單佛名。極閒者、除六時外、應當時刻念佛無間。半閒半忙者、應當營事已畢、即便念佛。極忙者、應當忙裏偷閒、十念念佛。此方名為不虛度也。盡此一生、一日無有暫廢。則自念佛心口、當必成佛心口。經云。行與佛同、受佛氣分。入如來種、親為佛子。不其然哉。

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（三稱。次舉勢至章畢。接往生咒）

南無阿彌多婆夜一、哆他伽哆夜二、哆地夜他三、阿彌利都婆毘四、阿彌利哆五、悉耽婆毘六、阿彌利哆七、毘迦蘭諦八、阿彌利哆九、毘迦蘭哆十、伽彌膩十一、

伽伽那十二、枳多迦隸十三、莎婆訶十四

不思議神力傳云。持咒之法、淨身漱口、然香佛前。晝夜六時、各誦二十一遍。能滅五逆謗法等罪。誦滿三十萬遍、即見阿彌陀佛。彌陀疏鈔云。若有善男子、善女人、能誦此咒者。阿彌陀佛常住其頂。日夜擁護。無令怨家而得其便。現世常得安隱。臨命終時、任運往生。

次舉讚佛偈

阿彌陀佛身金色

相好光明無等倫

白毫宛轉五須彌

糾目澄清四大海

光中化佛無數億

化菩薩衆亦無邊

四十八願度衆生

九品咸令登彼岸

南無西方極樂世界大慈大悲阿彌陀佛（百千萬聲隨意）

南無觀世音菩薩

南無大勢至菩薩

南無清淨大海衆菩薩（各十稱）

後舉發願回向偈

我今稱念阿彌陀。真實功德佛名號。惟願慈悲哀攝受。證知懺悔及所願。
往昔所造諸惡業。皆由無始貪瞋痴。從身語意之所生。一切我今皆懺悔。
願我臨歿命終時。盡除一切諸障礙。面見彼佛阿彌陀。即得往生安樂刹。
願以此功德。莊嚴佛淨土。上報四重恩。下濟三途苦。若有見聞者。悉發
菩提心。盡此一報身。同生極樂國。十方三世一切佛。一切菩薩摩訶薩。
摩訶般若波羅密。（一遍。此當對佛跪念。念畢起身。三禮而退。）

偈云。一日無常到。方知夢裏人。萬般將不去。唯有業隨身。如何是
萬般將不去。官爵財寶、屋宅田園、衣服飲食、乃至嬌妻愛子、無常到來、

都是將不去者。如何是唯有業隨身。人生所造貪瞋癡慢、五逆十惡。惡業。戒定慧施、五戒、十善。善業。無常到來、盡皆繫隨你者。楞嚴云。臨命終時、未捨煖觸、一生善惡、俱時頓現。惡者、便感三途苦報。善者、便感人天樂報。若善心中、兼有信願念佛求生、便現極樂佛土境相。行願品云。是人終時。一切諸根、悉皆散壞。一切親屬、悉皆捨離。一切威勢、悉皆退失。象馬車乘、珍寶伏藏、無復相隨。唯此願王、於一切時引導其前。一剎那中、即得往生極樂世界。見彌陀佛、及諸聖眾。既然如是、何不趁此強健之時、努力勤修。善導云。假饒金玉滿堂。難免衰殘老病。恁汝千般快樂。無常終是到來。惟有徑路修行。但念阿彌陀佛。設待臨終方悔、悔之於後、將何及乎。奉勸諸人、及時修進。生死事大、無常迅速。慎勿以此為分外也。勉之勉之。

又淨業人、備三資糧。一者信、信輪迴最苦。信念佛最妙。信此土修

行、難成道果。信願生彼土。乃至十念、決得往生。信報生人天、福盡還墜。信一生樂土、永不退轉、當成正覺。信一稱佛名、能滅八十億劫生死重罪。信念佛之人、彌陀攝取。病中救護、命終來迎。二者願。願消業障。願滅眾苦。願心開。願見佛。願淨業成。願生安養。願授記。願度生。三者行。身禮像、口稱名、心觀想、俱要專一、絕無散亂。解知信願時、蓮華種植也。專念時、蓮華出水也。功成時、蓮華敷空也。設起疑退心、蓮華又萎矣。由是晝夜六時、無有一念貪戀在娑婆。凡起居衣食、語默動靜、皆不忘淨土。至於臨命終時、應當念佛發願、不得怕死貪生。常自念言、我現在身、眾苦交纏、不淨流溢。若得捨此、華池託質、受無量樂、事極稱意。如脫臭弊之衣、得著珍御之服。萬緣放下。身心解脫。纔有病患、莫論輕重、便念無常、一心待死。即囑一切人、凡來我前、為我念佛。不得雜說世務、家緣長短。再延法師、頻來誠勸。依經指示。及到病重捨報。

之際。家人親屬、不得哭泣。并發悲歎懊惱之聲。猶恐惑亂心神、忘失正念、但高聲朗念阿彌陀佛。守令氣絕神逝、方可舉哀。若如此者、萬求萬生、必無疑也。復有遇障難者、不得正念往生。如偏風失語。狂亂失心。水火雷擊。蟲獸鬼噉。毒藥陣亡。怨賊王難。亦應預懺、必蒙佛護。蓋念佛者。有六勝益。一諸佛菩薩護念。彌陀住頂放光。諸天神將、晝夜冥加。二惡鬼毒藥、皆不能害。三災八難、咸悉消除。三宿障冰清、怨命解脫。四氣力充滿、無諸橫病。五睡夢吉祥、見佛色像。無有非人、奪其精氣。六現為一切禮敬、臨終三聖接引。故知日常一意念佛。即為預備不虞法矣。如人入城幹事、必先覓下安處。抵暮昏黑、則有投宿之地。先覓下處者、預修淨業也。抵暮昏黑者、大限到來也。有投宿地者。生蓮華中不遭障難也。人若依此用心、臨終定得往生。此又為修淨土者之至囑也。

楞嚴經勢至念佛圓通章疏鈔卷上

清浙水慈雲灌頂沙門續法集

釋此一章大分為三 初通序大意 二開章釋文 三皈命回向

(甲)初通序大意(分二) 初詳申旨趣 二略釋經題

(乙)初詳申旨趣(分三) 初通序念佛宗致 二別顯此章所詮 三引取勝
益勸修

(丙)初通序念佛宗致

大矣哉、念佛之為法門也。大小並收。利鈍均攝。事理圓融。性相無礙。即佛是心、無一心而非心佛。即心是佛、無一佛而非佛心。心一憶也、佛佛全彰。佛一稱也、心心頓顯。無有心外佛、為心所憶。亦無佛外心、

為佛所稱。眾生念佛、佛在眾生心內。佛念眾生、眾生在佛心中。是心作佛、心不念而佛不作。即佛顯心、佛不稱而心不顯。則知念佛一門、誠為見性成佛之妙法矣。

大下分二。先釋又二。初總明該攝。大矣哉者、能讚詞、亦是發語之端也。念下、所讚法。初句標體。念佛、別也。法門、通也。大等四句、釋相。初二句、人也。大小、約乘。利鈍、約根。並收均攝者、化導小乘、回小向大。勉進大乘、捨權歸實。使上根三心（一至誠心。二深心。三回向發願心。）圓發、直入無生。令下根十念成功、亦生彼國。次二句、法也。事理、約行。性相、約諦。圓融無礙者、下愚著事而迷理。小智執理而遺事。今則通乎理事。依理修、則證真諦、而見自性彌陀。依事修、則證俗諦。而生極樂相土。即下、二別顯不二中。先心佛不二。初四句約性起。心佛、開五句。一心外佛、佛外心。二心內佛、佛唯心。三心即是佛、佛即是心。